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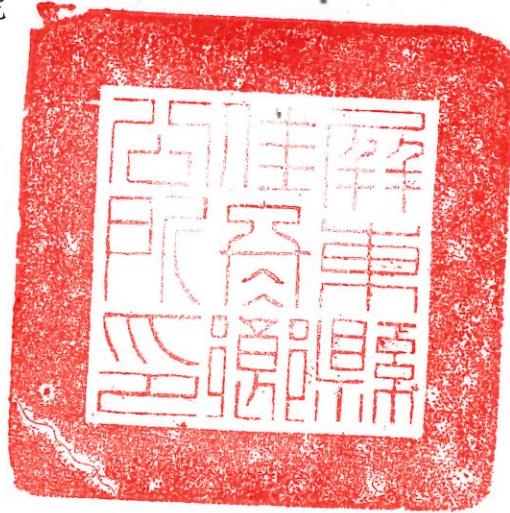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佳冬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屏佳鄉民字第112301550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鄉示範公墓暨納骨堂112年清明期間相關祭祀規定。
依據：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三十七條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COVID-19疫情警戒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配合本縣環保局呼籲響應紙錢集中焚燒政策，本鄉示範公墓暨納骨堂於112年2月25日至4月5日(清明掃墓期間)，將配合紙錢集中焚燒作業，現場將不開放民眾燃燒紙錢或其他供品，統一由環保局運送至專門焚燒紙錢之焚化爐集中處理。
- 二、為降低民眾參與群聚活動而致生增加感染新冠肺炎之風險，請民眾多加利用平日至本鄉納骨堂祭拜，以減少群聚機會，另請民眾配合以下事項：
 - (一)進入納骨堂時應全程佩戴口罩。
 - (二)如需入塔祭拜，請派1至2人為代表，其餘家屬請於塔外帳棚區祭拜。
 - (三)若有發燒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、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，應於家中休息，避免至納骨堂祭拜。
 - (四)若假日人潮眾多，有分流之必要時，本所將視情況管控納骨堂之進出流量，並進行相關防疫措施。

鄉長賴文一